**和歌山ＹＭＣＡ國際福祉專門學校日本語科**

**學生宿舍　入住申請書**

**（長期課程）**

姓　名：

出生年月日：

性　別：

國　籍：

希　望：　□單人房間:　毎月房租34,000日圓

□兩人房間:　毎月房租17,000日圓～毎月房租20,000日圓

　如果想租兩人房，希望同居人的姓名：

□三人房間:　毎月房租19,000日圓～毎月房租20,000日圓

　 如果想租三人房，希望同居人的姓名：

□入住開始日期：　　　月　　　日

※房間：六疊大小洋室、附陽台、小厨房、廁所、浴室(淋浴間)。

※其他費用： 50,000日圓的入宿費、6,000日圓的火災保險費（一年分）。

※校方將依據入居人数情況而定，也可能有與你勾選結果不同的情形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本人同意右記的内容申請入住學生宿舍。

填寫日：　　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簽　名：



**和歌山YMCA日本語科　學生宿舍規定**

|  |
| --- |
| 在學生宿舍生活，學生間必須互相帮忙，遵守以下各規定，並且作為社區的一員與附近居民保持良好互動。 |

1. 各自的房間必須好々整理，保持内外清潔。
2. 各房間除自然破損以外，如有以下破損、髒污時，住在該房間的學生有責任進行修理或處理，所需費用則由該學生承擔。
   1. 牆壁的破損及髒污。
   2. 玻璃窗的破損。
   3. 熱水器・瓦斯爐的破损。
   4. 榻榻米的破損及香煙的燻跡。

３．在緊急情况下，學校職員和業者可以不用事先得到許可，而直接進入學生房間。因此貴重物品等平時請妥善管理。

４．各房間禁止吸煙。

1. 使用電視或音響等設備時，需注意音量大小。且勿大聲喧嘩、吵鬧、以免打擾到周圍居民。

６．需保持腳踏車停放處、停車場、走廊、及宿舍周圍的清潔。

７．垃圾必須在指定日、指定的時間內放在指定場所。

８．房租、水電瓦斯費必須在期限内支付。

９．需與附近居民保持良好互動。見面時須打招呼問候。

10．各房間不准飼養小動物及昆蟲。

11．禁止除學生本人以外人士住宿。此外，學生在外住宿時，必須事先徴得學校的同意。

12．只允許在3月或9月搬出宿舍或調換房間。但必須提前一個月向有關人員申請。

　　但萬一在此外期间（3月或9月之外）退宿、剩下的宿舎租金需全部支付。

13．畢業（課程終了）後，請在10天以内搬出宿舎。

**對於不能遵守以上各規定的學生**，**將強制其搬出宿舍**。